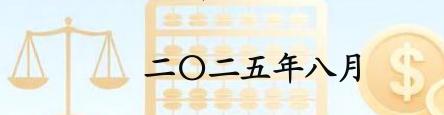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河北省魏县公安局 预算代码: 312





河北省魏县公安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魏县公安局 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关于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 1、根据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的指示、组织、部署全县的公安工作。
- 2、严密掌握全县敌情、社会治安和刑事犯罪活动情况,搞好 预测、分析,为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提供及时重要信息、 对策。
- 3、预防、制止违法犯罪活动;负责刑事案件的侦察、预审工 作。
 - 4、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
- 5、按照有关规定,管理全县道路交通安全、车辆、驾驶人员 和维护交通秩序,处理交通事故。
- 6、依法管理枪支弹药、管制刀具和易燃易爆剧毒放射性等危害物品。
 - 7、对法制法规规定的特种行业进行管理。
 - 8、警卫国家规定的特定人员,守卫重要的场所和设施。
 - 9、依法管理集会、游行、示威活动。
- 10、依法管理社会治安、户籍、国籍、居民身份证、入境出境事务和外国人在中国境内的居留、旅行的有关事务;组织实施消防工作,实行消防监督。
- 11、负责看守所、行政拘留所的建设和管理工作;对判处管制、拘役、剥夺政治权利的罪犯和监外执行的罪犯执行刑罚,对

宣告缓刑、假释的罪犯实行监督考察。

- 12、依法指导和监督全县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工作的治安保卫工作和企事业单位保卫组织的建设,指导治安保卫委员会等群众性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 13、负责监督管理计算机信息系统的安全保卫工作。
- 14、法律规定的其他职责和承办县委、县政府及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魏县公安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魏县公安局 2024 年度部门 决算即魏县公安局本级 2024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 魏县公安局 2024年度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271.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9102.21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96.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72.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271.31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271.3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0271.31	总计	62	10271.31

注: 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項	目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271.31	10271.3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102.21	9102.21					
20402	公安	9102.21	9102.21					
2040201	行政运行	6681.57	6681.57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42	42					
2040220	执法办案	2228.39	2228.39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50.25	150.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6.3	79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	796.3	79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9.2	599.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	197.1	197.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2.8	372.8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 险基金的补助	372.8	372.8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 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72.8	372.8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bh 1 1 ·	姚云公 女内		2024 平及				平位, 刀儿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杜	兰次	1	2	3	4	5	6
É		10271.31	7850.67	2420.6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102.21	6681.57	2420.64			
20402	公安	9102.21	6681.57	2420.64			
2040201	行政运行	6681.57	6681.57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42		42			
2040220	执法办案	2228.39		2228.39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50.25		150.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796.3	79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 养老支出	796.3	79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599.2	599.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 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197.1	197.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2.8	37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372.8	372.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支出	372.8	372.8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

魏县公安局

2024 年度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分 算财 裁款	国有 登 費 費 費 數 數 數 數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拨款	1	10271.31	-,-	一般公	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	外交支	出	34				
三、国有资本组	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Ξ、	国防支	出	35				
		4		四、	公共安	全支出	36	9102.21	9102.21		
		5		五、	教育支	出	37				
		6		六、	科学技	术支出	38				
		7		七、	文化旅	游体育与传	39				
		8		八、礼	社会保	障和就业支	40	796.3	796.3		
		9		九、	卫生健	康支出	41	372.8	372.8		
		10		十、	节能环	保支出	42				
		11		+-	、城乡	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	、农林	水支出	44				
		13		十三	、交通	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	资源勘	大探工业信息	46				
		15		十五	、商业)	服务业等支	47				
		16		十六	、金融	支出	48				
		17		十七	、援助	其他地区支	49				
		18		十八、	自然资	?源海洋气象	50				
		19		十九	、住房	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	、粮油	物资储备支	52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Ⅲ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财 数数	国本 預 数 数 数 数
栏次			栏	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	资本经营预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	治及应急管	54				
	23		二十三、其他	2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	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	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	别国债安排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271.31	本年支出	合计	59	10271.31	10271.3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	火结转和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0271.31	总计	-	64	10271.31	10271.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 魏县公安局 2024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0271.31	7850.67	2420.6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102.21	6681.57	2420.64
20402	公安	9102.21	6681.57	2420.64
2040201	行政运行	6681.57	6681.57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42		42
2040220	执法办案	2228.39		2228.39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50.25		150.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6.3	79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6.3	79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599.2	599.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 费支出	197.1	197.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2.8	37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2.8	372.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 出	372.8	372.8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ph 11:	姚 云 女 问			2024 平及			+	四: 万儿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055.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0.2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374.45	30201	办公费	7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470.77	30202	印刷费	4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04.43	30203	咨询费	18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97.97	30204	手续费	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739.01	30205	水费	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99.2	30206	电费	12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7.1	30207	邮电费	1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2.8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4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71.4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4.6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2.17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4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1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42.5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7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8.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 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8.5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7210.43				圣费合 は		640.23
	计 十丰日肿动口十			亚的叶儿此出出			A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 魏县公安局 2024年度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数据,故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 魏县公安局 2024年度 单位: 万元

Ţ	页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数据,故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预算数						决算数				
	因公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因公出	公务月	月车购置 护费	及运行维	
合计	国(境)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国(境)	小计	l .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公务接待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8.5		68.5		68.5		68.5		68.5		6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0271.31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6180.91 万元,下降 37.57%,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工程类建设项目资金减少,节约财 政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0271.3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271.31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0271.3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850.67万元,占76.43%;项目支出2420.64万元,占23.57%;经营支出0万元,占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0271.3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6180.91 万元,降低 37.57%,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工程类建设项目资金减

少,节约财政资金。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0271.31 万元, 比 2023 年度减少 6180.91 万元, 降低 37.57%, 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工程类建设项目资金减少, 节约财政资金; 本年支出 10271.31 万元, 减少 6180.91 万元, 降低 37.57%, 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工程类建设项目资金减少, 节约财政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0271.31 万元, 比上年减少 6180.91 万元, 降低 37.57%, 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工程类建设项目资金减少, 节约财政资金; 本年支出 10271.31 万元, 比上年减少 6180.91 万元, 降低 37.57%, 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工程类建设项目资金减少, 节约财政资金。
-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没有此项预算;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没有此项预算。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没有此项预算;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没有此项预算。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0271.31 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 56.17%,比年初预算减少 8015.09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 数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工程类建设项目资金减少,节约财政资金;本年支出 10271.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6.17%,比年初预算减

少8015.09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工程类建设项目资金减少,节约财政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56.17%, 比年初预算减少 8015.09 万元, 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工程类建设项目资金减少, 节约财政资金; 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56.17%, 比年初预算减少 8015.09 万元, 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工程类建设项目资金减少, 节约财政资金。
-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 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 主要原因是没有此项预算; 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 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 主要原因是没有此项预算。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此项预算;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此项预算。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0271.3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公共安全类(类)支出9102.21万元,占88.62%,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及机关运行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796.3万元,占7.75%,主要用于各类保险等支出,卫生健康支出372.8万元,占3.63%,主要用于医疗保险等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无此项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无此项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850.66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7210.4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640.2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68.5 万元, 支出决算为 6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 长 0%,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较 2023 年度决算增加 0 万元, 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 2023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 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因公

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68.5 万元,支出决算 68.5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68.5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单位财政开支公务用车保有量 61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 2023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没有此项支出;较上

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没有此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40.23 万元, 较 2023 年度减少 1547.42 万元, 降低 70.73%, 主要原因是专用设备购置减少。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8.26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8.2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8.2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61辆,比上年增加0辆,主要是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5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3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其他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2420.64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36个,涉及资金2420.6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本单位无一级项目,没有对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没有对一级等项目分别委托第三方机构(或部内评审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无一级项目,没有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关于请求解决"平安守望点"建设资金项目及国保经费项目等10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关于请求解决"平安守望点"建设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请求解决"平安守望点"建设资 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46 分 (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 为 29.5 万元,执行数为 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58%。项目绩效 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 目标;二是项目的实施,增加便民服务点等与老百姓生活息息相 关的一些场所内配备统一标志的单警装备,增加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未发现主要问题。

国保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国保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0万元,执行数为38.23万元,完成预算的95.5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项目实施,基本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严厉打击各类非法活动处置。未发现主要问题。

冀财政法【2024】24号关于下达 2024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冀财政法【2024】24号关于下达 2024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18分 (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8.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项目实施,基本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公安机关案件破案率、受理案件提高。未发现主要问题。

禁毒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禁毒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 (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0 万元,执行数为 57.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4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净化社会环境、宣传教育禁止种植罂粟下降。未发现主要问题。

申请民兵训练基地训练场地维修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

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申请民兵训练基地训练场地维修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53 万元,执行数为 2.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民兵对场地环境改善满意度提高。未发现主要问题。

武警魏县中队办公楼维修维护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武警魏县中队办公楼维修维护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5万元,执行数为4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武警对办公环境改善满意度提高。未发现主要问题。

武警魏县中队新时代执勤安保规范化建设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武警魏县中队新时代执勤安保规范化建设项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 (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97.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2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执勤安保规范化建成增加武警技能提高。未发现主要问题。

武警魏县中队指挥训练室改造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武警魏县中队指挥训练室改造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8万元,执行数为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项目实

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武警对指挥训练室环境改善满意度提高。未发现主要问题。

信访维稳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信访维稳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16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50万元,执行数为137.46万元,完成预算的91.6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项目实施,基本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及时受理的信访案件。未发现主要问题。

智慧平安社区建设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智慧平安社区建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79.49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46.27万元,执行数为116.27万元,完成预算的79.4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项目实施,基本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为全县群众提高治安环境,办案效率提高,得到群众的满意度。未发现主要问题。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如有)

2024年度无部门重点评价项目。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1.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

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 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 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 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 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七、结余分配: 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 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九、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 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

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 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